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3-057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3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采取了必要的保密措施，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进行了登记，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告前6个月内(即2023年3月27日至2023年9月27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登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有73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除上述人员外，其余核查对象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1、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自查期间，50名激励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交易行为。其中3名激励对象在知悉本激励计划事项后进行了公司股票的交易行为，自查期间的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卞进冬	16,800	16,000
2	李新	11,759	10,353
3	于勇	3,600	2,900

经公司核查及个人说明，其3人在买卖公司股票时未知悉本激励计划的详细方案，且对于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相关法律法规缺乏足够理解，但其3人并未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本激励计划任何相关的信息或基于此建议第三方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进行交易、获取利益的主观故意。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确保本激励计划的合法合规性，公司决定取消上述3名拟激励对象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资格，且该3名拟激励对象亦均自愿放弃激励对象资格，并同意将自内幕信息知情之日至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所得收益赠与公司，并承诺后续配合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的调整工作。

除上述3名激励对象以外，其他47名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但相关交易均是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且在知悉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的时间之前，系正常的交易行为，与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无关，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2、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自查期间，23名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交易行为，相关交易均是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且在知悉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的时间之前，系正常的交易行为，与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无关，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在筹划本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遵守《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采取了相应的保密措施，严格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3-059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纬恒润"或"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 董事换届选举情况

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吉英存先生、曹旭明先生、齐占宁先生、范成建先生、王舜琰先生和张明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宋健先生、谢德仁先生和吕守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6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二) 董事长选举情况

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吉英存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选举情况

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设立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1、选举谢德仁先生、宋健先生、曹旭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谢德仁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2、选举吕守升先生、谢德仁先生、吉英存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吕守升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3、选举宋健先生、吕守升先生、吉英存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宋健先生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4、选举吉英存先生、曹旭明先生、吕守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吉英存先生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以上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召集人)谢德仁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 监事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崔文革先生、张伯英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万国强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二) 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监事会同意选举崔文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吉英存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齐占宁先生、范成建先生、王舜琰先生、刘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鹿文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郑红菊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刘洋先生、鹿文江先生及郑红菊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吉英存先生、齐占宁先生、范成建先生及王舜琰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人员均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和惩戒。其中，公司董事会秘书郑红菊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赵晓文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赵晓文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赵晓文女士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五、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86-10-82263021

邮箱：ir@hirain.com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14号1幢4层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附件：

(一)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刘洋，男，中国国籍，1986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7月至2020年7月，历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装备制造行业组高级经理、副总裁。2020年7月至2020年9月，任北京经纬恒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有限")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经纬恒润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刘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0.07%的股份，通过中信证券经纬恒润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0.0162%的股份。刘洋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洋先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4.2.3条所列之任一情形。

鹿文江，男，中国国籍，1982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国民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7月至2020年9月，历任恒润有限部门经理、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20年10月至今，任经纬恒润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鹿文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0.07%的股份，通过中信证券经纬恒润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0.0068%的股份。鹿文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鹿文江先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4.2.3条所列之任一情形。

郑红菊，女，中国国籍，1983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7月至2009年8月，任北京市京东物资公司国际贸易专员。2009年9月至2010年6月，任中国比利时商会办公室经理。2010年7月至2020年10月，历任恒润有限部门经理、总监，2020年10月至今，任经纬恒润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郑红菊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0.03%的股份，通过中信证券经纬恒润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0.0074%的股份。郑红菊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郑红菊女士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4.2.3条所列之任一情形。

(二)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赵晓文，女，中国国籍，1992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CPA)非执业会员，中级会计师。2017年6月至2020年10月，任恒润有限部门经理助理。2020年10月至今，任经纬恒润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赵晓文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晓文女士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4.2.3条所列之任一情形。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3-058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0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14号C3-4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5
普通股股东人数	54
特别表决权股东人数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21,651,76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9,871,796
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每份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表决权数量为:6)	71,779,96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3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0.91
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4.4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吉英存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郑红菊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4、议案名称：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892,159	58.2747	3,746	0.0031	0	–
特别表决权股份	50,755,860	41.7223	0	–	0	–

5、议案名称：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892,159	58.2747	3,746	0.0031	0	–
特别表决权股份	50,755,860	41.7223	0	–	0	–

6、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892,159	58.2747	3,746	0.0031	0	–
特别表决权股份	50,755,860	41.7223	0	–	0	–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吉英存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8,609,976	97.4996	是
1.02	选举曹旭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8,609,976	97.4996	是
1.03	选举齐占宁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8,609,976	97.4996	是
1.04	选举范成建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8,609,976	97.4996	是
1.05	选举王舜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8,609,976	97.4996	是
1.06	选举张明轩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8,610,476	97.5000	是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宋健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6,313,426	96.1669	是
2.02	选举谢德仁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6,313,426	96.1669	是
2.03	选举吕守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6,313,926	96.1675	是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崔文革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75,593,926	95.2602	是
3.02	选举张伯英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75,593,426	95.2596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选举吉英存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944,246	76.5765				
1.02	选举曹旭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944,246	76.5765				
1.03	选举齐占宁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944,246	76.5765				
1.04	选举范成建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944,246	76.5765				
1.05	选举王舜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944,246	76.5765				
1.06	选举张明轩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944,746	76.5803				
2.01	选举宋健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944,246	76.5765				
2.02	选举谢德仁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944,246	76.5765				
2.03	选举吕守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944,746	76.5803				
3.01	选举崔文革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9,224,746	71.0359				
3.02	选举张伯英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9,224,246	71.0320				
4	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2,982,289	99.9712	3,746	0.0288		
5	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2,982,289	99.9712	3,746	0.0288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2,982,289	99.9712	3,746	0.0288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4、议案5、议案6为特别决议议案，均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均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通过。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

3、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议案2、议案3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

律师：郝京梅、张雨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3-060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后，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现场发出会议通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经与会监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监事崔文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会议形成一致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崔文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43　　证券简称:长盈通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9,649,821.14	-55.81	134,031,884.23	-3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77,976.72	-218.62	2,834,738.15	-9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897,296.47	-305.85	-15,930,274.53	-13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279,469.51	-97.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190.91	0.02	-96.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190.91	0.02	-96.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6	减少3.67个百分点	0.23	减少11.40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1,017,930.59	67.23	27,511,615.47	51.2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7.16	增加27.34个百分点	20.53	增加11.9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37,008,127.17	1,406,314,714.39		-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12,355,110.85	1,249,880,577.70		-3.00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说明：公司以股本94,134,17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

转增28,240,252股。为保持基本/稀释每股收益可比性，视同上年同期亦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股本计算。2023年7月13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新增股份391,300股。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44.45	-7,437.0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9,027.91	7,948,070.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81,216.89	3,190,613.4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046,482.20	11,337,591.7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3,146.57	-327,254.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10.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34,797.48	3,290,010.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718.75	87,072.60	
合计	5,919,319.75	18,765,012.6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55.81	主要系报告期内受到军方规划和终端军品结构调整外部因素影响，公司某重要军工客户在军方订单交付减少或延期，导致公司上游配套的光纤环器件和保偏光纤交付数量减少，营业收入规模减少所致。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3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218.62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减少，导致实现的净利润规模减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年初至报告期末	-9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30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13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97.31	主要系支付给供应商的款项、履约保证金、缴纳的税费以及经营性费用日常支出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190.91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减少，导致实现的净利润规模减少。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96.43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190.91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96.43	
研发投入合计_本报告期	67.23	主要系公司为加快技术迭代升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水平，引入大量高端研发人才，加强了对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的投入力度所致。
研发投入合计_年初至报告期末	51.21	

二、股东信息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皮亚斌	境内自然人	24,094,850	19.63	24,094,850	24,094,850	无	0
北京航天国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7,826,000	6.37	7,826,000	7,826,000	无	0
辛军	境内自然人	6,500,000	5.29	6,500,000	6,500,000	质押	6,500,000
武汉金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00,000	5.29	6,500,000	6,500,000	无	0
赵惠萍	境内自然人	5,200,000	4.24	5,200,000	5,200,000	无	0
清控银杏南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048,550	4.11	5,048,550	5,048,550	无	0
武汉盈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030,000	3.28	4,030,000	4,030,000	无	0
武汉惠人生物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900,000	3.18	3,900,000	3,900,000	无	0
北京春霖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786,407	3.08	3,786,407	3,786,407	无	0
武汉公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50,000	2.65	3,250,000	3,250,00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43,938	人民币普通股	2,443,93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5,286	人民币普通股	1,005,28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6,963	人民币普通股	826,963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9L－FH001沪	621,705	人民币普通股	621,705
深圳创富兆业金融管理有限公司－创富福星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31,753	人民币普通股	531,75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4,959	人民币普通股	464,95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2,050	人民币普通股	432,05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优质成长企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34,196	人民币普通股	334,19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皮亚斌为股东武汉盈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武汉盈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皮亚斌控制的企业，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皮亚斌、武汉盈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2、股东武汉公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武汉公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同时持有武汉金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9.13%的股权，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前述三家公司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3、股东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湖北航天高投光电子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湖北航天高投光电子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2023年9月30日，股东深圳创富兆业金融管理有限公司－创富福星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份531,753股，均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658,825.06	827,667,037.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2,033,495.89	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820,772.45	70,079,321.83
应收账款	228,436,829.72	233,868,763.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042,721.90	13,844,607.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531,858.22	16,740,699.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4,479,922.98	46,888,656.15
合同资产	274,437.59	274,437.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501,468.68	972,742.85
流动资产合计	1,127,780,332.49	1,210,336,266.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18,040.55	734,385.07
固定资产	159,259,867.08	161,843,666.76
在建工程	19,448,486.59	1,605,348.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45,537.66	1,679,073.61
无形资产	14,717,646.08	14,632,554.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19,639.56	949,86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14,168.09	8,358,85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04,409.07	6,174,704.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9,227,794.68	195,978,448.01
资产总计	1,337,008,127.17	1,406,314,714.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6,275.00	12,011,555.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219,608.81	17,640,297.80
应付账款	29,063,297.74	31,474,118.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152,913.02	4,983,748.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222,653.47	24,747,114.83
应交税费	1,004,193.48	13,549,452.28
其他应付款	2,390,985.95	8,005,905.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788,631.98	2,967,218.07
流动负债合计	80,848,559.45	115,379,410.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706,062.50	10,006,944.4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93,495.18	1,161,773.5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481,281.16	22,491,230.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21,333.68	3,285,700.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02,172.52	36,945,649.19
负债合计	117,250,731.97	152,325,05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2,765,726.00	94,134,1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3,288,490.34	935,213,160.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892,132.44	31,892,132.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4,408,762.07	188,641,110.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2,355,110.85	1,249,880,577.70
少数股东权益	7,402,284.35	4,109,077.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9,757,395.20	1,253,989,654.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37,008,127.17	1,406,314,714.39

公司负责人：皮亚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珂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34,031,884.23	212,841,421.13
其中：营业收入	134,031,884.23	212,841,421.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8,784,346.54	160,165,364.51
其中：营业成本	65,408,766.24	98,550,826.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40,744.06	1,832,143.17
销售费用	12,172,067.16	11,663,141.28
管理费用	45,735,587.61	29,487,702.80
研发费用	27,511,615.47	18,194,717.96
财务费用	-2,584,434.00	436,833.17
其中：利息费用	457,993.77	1,189,631.67
利息收入	2,983,602.05	742,194.75
加：其他收益	7,205,460.44	8,168,606.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90,613.48	121,892.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37,591.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40,675.82	-1,372,628.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320.53	-236,177.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608.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03,207.05	59,387,358.31
加：营业外收入	183,675.73	355,103.41
减：营业外支出	334,691.59	8,008.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52,191.19	59,734,453.25
减：所得税费用	870,301.25	8,662,612.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1,889.94	51,071,840.9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1,889.94	51,071,840.9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4,738.15	51,093,490.5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848.21	-21,649.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81,889.94	51,071,840.9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34,738.15	51,093,490.5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848.21	-21,649.6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5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皮亚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珂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049,372.18	185,832,695.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90,262.30	17,747,426.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039,634.48	203,580,122.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229,341.39	48,714,558.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331,952.78	73,960,134.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12,962.70	16,998,382.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85,908.10	16,339,91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760,164.97	156,012,98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469.51	47,567,135.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3,794,709.38	14,621,892.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3,794,709.38	14,621,892.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028,073.68	23,859,642.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4,583.4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1,300,000.00	2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9,328,073.68	49,094,226.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533,364.30	-34,472,333.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6,88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3,444.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00,326.37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715,472.50	1,263,886.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3,944.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37,027.31	9,733,782.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552,499.81	40,997,669.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52,173.44	-20,997,669.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467.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206,068.23	-7,884,40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0,103,565.30	87,597,187.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897,497.07	79,712,787.09

公司负责人：皮亚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文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珂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